

林地养猪合同(汇总8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林地养猪合同篇一

发包方：

承包方：

为维护甲乙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订立本承包合同。

一、承包情况

二、承包期限

承包期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双方权利

(一)甲方

1、享有林地所有权。

2、有权按本承包合同约定的承包林地用途，检查、监督乙方合理利用和保护林地。

3、有权制止乙方擅自损害承包林地、林木行为。

4、承包期满，有权依法收回承包林地，重新组织发包。

(二) 乙方

- 1、享有承包林地使用权、经营权、收益权，有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处置林木产品。
- 2、享有承包林地经营权依法流转权利。承包林地经营权以转让方式流转的，应当报经甲方同意；以转包、出租、互换或者其他方式流转的，应当报甲方备案。有权与其他农户联合，将承包经营权入股，从事合作林业生产。
- 3、有权享受国家发展林业的优惠政策和扶持，承包期内承包林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获得林木补偿费。
- 4、承包期满，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获得该林地的承包经营权的权利。
- 5、在承包期内，其继承人享有继续承包经营的权利。

四、双方义务

(一) 甲方

- 1、应当维护乙方的林地承包经营权，不得擅自变更、解除本承包合同。
- 2、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预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 3、为乙方提供生产、技术、信息等服务。

(二) 乙方

- 1、不得改变承包林地的林业用途，不得将承包林地用于非林业建设或者闲置荒芜。

2、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林地，不得擅自自在林地内毁林开垦、采石、挖沙、取土等给林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3、在承包林地内发生的毁林和乱占滥用林地行为，应采取积极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4、不得滥砍乱伐林木，如需采伐必须依法办理手续，取得林木采伐许可证后方可采伐。

5、积极预防森林火灾和病虫害。如一旦发生火灾或病虫害，除积极组织灭火和防治外，要立即报告有关部门。

五、特别约定

1、承包期内乙方将承包的林地流转他人，应自流转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到原颁证机关作变更登记，并将流转合同报送甲方。

2、承包合同期内，乙方承包的林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林地补偿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

3、乙方承包的林地上无林木或依法采伐林木后的采伐迹地，均应当在两年内完成造林，逾期未完成造林的，甲方有权收回乙方承包林地。

4、乙方承包林地到期时，应保留国家规定标准的蓄积量。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本承包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林地评估价值的%。造成对方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为依法确认的或双方认可的损失为限。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具有

同等法律效力。

3、如遇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使本承包合同无法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不认为违约。

七、其他事项

1、本承包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除政策因素或不可抗力的自然因素外，不因甲方法定代表人的变更影响本承包合同的法律效力。

2、本承包合同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 请求村民委员会、乡人民政府调解。

(2) 向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3)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4、本承包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林业站存档一份。

发包方(盖章)： 承包方(户主签名)：

法定代表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林地养猪合同篇二

甲方：

甲方委托人：

乙方：

1. 为了维护甲乙双方的自身权益，甲乙双方在公平、自愿、诚信、合作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2. 甲方将粤林证字 第 号，编号 林权证，林地所有权权利人，林地使用权、林木所有权(除原有桉树外)，林地使用权转让给乙方。
3. 林地原有桉树归甲方所有。甲方在办理过户前负责砍伐原有林地桉树，砍伐期为本协议签字付款后 月。
4. 粤林证字 第 号，编号 林权证，林地所有权权利人，林地使用权，林木所有权(除原有桉树外)，使用权利人 转让费 万元人民币。甲方前期收取乙方转让费 万元人民币，办理过户给乙方姓名等手续，依收据为证(若过户不成功，甲方全额退还乙方)。待林权证过户给乙方姓名后，乙方将剩余款项及时转到甲方账户上。
5. 林地面积、四至及林权证及其附图为准。
6. 转让后，乙方享有林地使用权、林地所有权。甲方确认上述转让给乙方的林地林木产权清晰，没有权属纠纷，不是甲方债务的抵押物。
7. 乙方对转让林地依法享有经营权、收益权、有权依法自主生产经营和处置林木及其产品。
8.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一份，甲方委托人一份，乙方一份)，签字付款后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林地养猪合同篇三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湖北省森林资源流转管理办法(试行)》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流转方式: 转让。

二、转让期限: 50年, 即20xx年 月 日至20xx年 月 日。

三、转让标的: 亩林地的使用权(其中天然林地 亩, 退耕还林地 亩), 地名、坐落、四至界限见附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林权证》)

四、转让林地的用途: 转让林地必须用于林业生产, 未经依法批准, 不得擅自改变林地的用途。

甲方。市场价格以县级物价部门核定的为准(下同)。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权利

(1) 享受原已退耕还林的政策补助及其他相关惠农政策。

(2) 有权依法获得转让林地约定的收益。

(3) 转让林地在乙方未开发利用前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国家法律政策规定的补偿(扣除乙方已支付的转让金);转让林地在乙方开发利用后，林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成材林木补偿的10%和国家法律政策规定的土地补偿。

2、义务

(1) 确保所转让林地的产权清晰，没有权属争议和经济纠纷，不是债务的抵押物。如在转让后发现原来存在林地、林木权属争议和经济纠纷的，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

(2) 维护乙方的林地经营权，不得非法变更、解除转让合同。

(3) 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4) 协助乙方搞好转让林地上的森林资源管理。

(5) 协助乙方办理林权变更登记。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权利

(1) 依法享有转让林地的使用权和自主营造的林木及产品的所有权，有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依法处置所营造的林木及产品。

(2) 有权享受除国家惠农政策以外的优惠政策和扶持。

(3) 林地转让后，林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所营造的非成材林木补偿的100%或成材林木补偿的90%。

2、义务

(1) 维持转让林地的林业用途，不得擅自改变林地的用途(为林业生产服务的设施除外)。

(2) 依法抓好转让林地的林木采伐和植树造林，落实补植和管护措施，确保工程建设检查验收合格。

(3) 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林地，在转让林地内发生毁林和乱占滥用林地行为时，应采取积极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4) 依法做好森林资源管理，落实管护措施。

(三) 双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1、甲乙双方均应行使和履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权利和义务。

2、甲乙双方在签订合同后，持本人申请，凭原有林权证书和本流转合同，到咸丰县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林权变更登记。

3、乙方因生产经营使用甲方的道路、水源等设施造成损坏的，由乙方负责维护。

4、乙方在基地建设中若需用工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使用转让林地的林农。

5、甲方在其转让的林地内所必需的宅基地、墓地，乙方应无偿同意。

6、转让林地上原有林木的处理约定：

(1) 杂灌木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需要更新造林时，甲方在乙方规定的时间内自行砍伐，运至离山林最近的能行驶货车的公路，乙方按市场价格予以收购，或者由甲方依法自主自行处理；若乙方组织砍伐，乙方按市场价格的10%给甲方予以补偿。

甲方需要生活烧柴，可依法自主自行砍伐。

(2) 商品材

乙方需要更新造林时，甲方在乙方规定的时间内自行砍伐、依法处理，或者运至离山林最近的能行驶货车的公路，乙方按市场价格予以收购；若乙方组织砍伐，乙方按市场价格扣除砍、制、运（运至离山林最近的能行驶货车的公路）成本后给甲方予以补偿。

(3) 自用材

甲方需要自用材，由乙方申请办理采伐许可证，甲方按规定的地点、时间、树种、数量自行砍伐。

7、乙方允许甲方拾取经营采伐利用后的剩余物用于生活烧柴。

七、违约责任及其他约定事项

1、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如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捺印并经发包方签章同意后即生效，原甲乙双方签订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合同》自本合同签字之日起即废止。

3、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或申请发包方调解，调解不成的，申请乡

(镇)人民政府处理或向咸丰县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处理结果或仲裁结果不服的，向咸丰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合同期满，在国家法律法规许可范围内，若甲方有意继续转让，乙方享有优先受让权，若甲方不愿继续转让，乙方在流转林地上营造的林木及修建的附属设施由甲乙双方依法协商处理。

5、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和发包方各执一份，报县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一份。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林地养猪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为了提高林场经济效益和科学的管理林场，甲方承包xx村委屯桑4153.8亩林地的生产和管理承包给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双方秉承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每亩50元的炼山费，共计207690元整（贰拾万柒仟陆佰玖拾元整）。

二、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机耕每亩土地（运输道路除外），乙方按照甲方要求修整运输道路。甲方支付乙方每亩400元的机耕平整费，共计166万元整（壹佰陆拾陆万元整）。

付款方式：甲方先支付乙方50万元（伍拾万元），机耕平整至2000亩时甲方再支付50万元给乙方，剩余的费用在机耕平整完以后支付。

三、乙方根据甲方要求购买桉树苗（2号苗），甲方支付乙方每亩100元桉树苗购买费，共计415300元整（肆拾壹万伍仟叁佰元整）。考虑到运输道路占了一定数量的林地，购买的树苗在补苗过后还有剩余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掉多余的树苗。

付款方式：甲方一次性乙方35万元，剩余的在种植后结算清楚再给予支付。按照甲方要求，每亩林地桉树苗的成活率必须达到每亩85至90株，如乙方达不到此要求的，每株扣除乙方20元。

四、甲方支付乙方每亩175元劳务费，共计726775元（柒拾贰万陆仟柒佰柒拾伍元整）劳务包括桉树苗的种植、除草、给桉树苗施肥。所有工人的管理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甲方在乙方完工后结算该款项。

五、甲方给予乙方每年每亩40元的防火防虫害管理费，共计166120元整（壹拾陆万陆仟壹佰贰拾元整）。防火防虫包干给乙方，所有材料人工与甲方无关。如林场辖区发生火灾虫害的，经调查是乙方失职所造成的，乙方负全责，并赔偿甲方所受损失。

六、甲方支付乙方每年每亩肥料款350元（如当年肥料市场价波动太大，则双方再做商议，制定出当年肥料款数额），乙方必须连续施肥4年，乙方所购买的肥料的品种品牌产地须得到甲方的认可，以确保桉树能茁壮成长。每年肥料款甲方在当年先支付乙方百分之五十，施肥完以后再支付剩余的百分之五十。

七、甲方每年支付乙方每亩10元的护林费，共计41530元（肆

万壹仟伍佰叁拾元整)。乙方必须安排人员每天不定时的巡视林场至少2次,防止林场辖区内甲方财产遭到损失,防止树木被伤害,以及盗砍盗伐。甲方会不定时去林区检查,如甲方检查到乙方没有尽职尽责给甲方带来损失的,乙方必须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损失。

八、甲方只是把林区的生产和日常管理承包给乙方,林区的产权仍然属于甲方所有,甲方有权变卖转让林权,如甲方变卖或转让了该林区,则该份合同当即无条件终止。

九、甲方有权派代表监督乙方在本合同中该履行的每项工作,乙方不能排斥和阻扰该代表的监督工作。甲方有权在乙方没有按合同履行行的情况下终止合同,并且追究乙方责任,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十、本合同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未尽事宜需双方协商补充。

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林地养猪合同篇五

甲方: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合同法》、《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开、诚信、平等、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林地土地承包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守。

一、甲方将依法取得在县乡(镇)村_村民组林地的土地经营权

转让给乙方。

二、合同期限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到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四至界限见附图

四、转让价格：本合同期限内按每亩元一次性结清。

五、结算方式：现金结算，甲、乙双方以收据为凭。

六、甲方转让的土地不能有任何争议、纠纷和债务。

七、乙方在本合同期限内享有独立的生产自主权、经营权及甲方享有的所有权利，但不能改变土地用地性质，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扰乙方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八、违约责任：上述条款是甲、乙双方在完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的，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借口违约，否则，单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全部由违约方承担。

九、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送主管部门备案一份。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林地养猪合同篇六

_____县_____乡_____村_____村民，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发展林业生产，培育和合理使用林木资源，加快国土绿化，发挥森林蓄水保土、调节气候、改善环境和提供林产品的作用，根据《森林法》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将坐落在_____的林地（山地）_____亩，发包给乙方植树和管理，四界是：南至_____，北至_____，东至_____，西至_____。

承包期为_____年___个月，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 承包林地内原有林木，成材林木（成材林木的标准，按林业主管部门的规定确定），实行_____：_____分成，分成甲方得___成，乙方得___成；幼林实行___：___，甲方得___成，乙方得___成。

2. 承包期内乙方新植树木，成材林木实行___：___分成，甲方得___成，乙方得___成。

3. 对原有林木的修枝材、脚材，按_____：_____分成，甲方得_____成，乙方得_____成。由乙方承担修枝劳务。承包期内新植林木的修枝材、脚材归乙方所有。乙方修枝要严格按照林业部门的有关规定执行。

1. 承包期间，乙方必须保证承包林地范围内每亩植树不少于_____株，树苗由乙方自备（或由甲方提供）。

2. 在承包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采伐树木。如一方需要采伐时，应由双方向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批准发给采伐许可证后，按批准采伐的方式（如择伐、皆伐或渐伐）进行采伐，对采伐后的空地，实行谁采伐谁补种的原则，由采伐方在采伐当年或次年完成更新造林。更新造林的面积和株数，必须大于采伐的面积和株数，并做到包栽包活，甲方如将应由自己补种的树木委托给乙方补种的，应向乙方支付劳务费，费用由双方议定。

3. 采伐税实行谁采伐谁负担，应纳税方应在国家规定的时间内向税务部门纳税。

1. 承包期间，乙方负责山林树木的管理防护。乙方应做到“三有”，即有专人护林，有房屋岗棚，有护林器械。
2. 乙方不得在林地野外用火，不得自行或准许他人在承包林地内毁林开垦、采石、采砂、采土和进行毁林行为。
3. 乙方必须切实做好护林防火工作，消除火灾隐患。一旦发生火灾，乙方除积极采取灭火措施外，应及时向甲方报告。
4. 上级发放用于造林、育林的扶持资金、物资或贷款，甲方必须及时、合理分配给乙方。
5. 承包期内的林木治虫费用，由甲方承担_____%，乙方承担_____%。

1. 承包期内，如果林木被盗伐，乙方未发现或未抓住盗伐人的，被盗伐一株，乙方应向甲方赔偿人民币_____元。如乙方发现或抓住盗伐人的，应交给甲方处理，按所盗伐树木对盗伐人作价罚款_____倍。罚款全部（或部分）奖给乙方，被盗伐的树木归甲方所有。甲乙双方未经批准擅自砍伐树木的，砍伐一株，罚款_____元给对方。

2. 甲方如克扣上级发放用于造林、育林的资金、物资和贷款，除应如数补齐外，还应向乙方偿付相当于其价值的___%的违约金。

3. 如因乙方的责任造成火灾，对于烧毁树木，应视乙方责任的大小，决定其应付赔偿的数额。

如遇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造成乙方承包林地内林木的损失，经调查证实后，对损失林木部分双方均不负责。

本合同自承包起算之日起生效，至承包期满失效。承包期满后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应重新订立合同。在承包期内，承包

户主如去世，其家庭成员有承包继承权。

本合同不因甲方代表人的变更而变更。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执行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份，送乡政府、村委会（如经公证或鉴证，还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代表人：（盖章）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林地养猪合同篇七

甲方：_____区横xx村委会，负责人： 村长。

乙方：（身份证号： ），系_____区横塘角湾村民小组村民 乙方为发展林业苗木经济，合理利用甲方所属的荒山，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将自己所有的坐落在 的荒山 亩发包给乙方从事苗木栽培等农业生产经营，地块南北长 米，东西长 米，四至为南至 ，北至 ，东至 ，西至（土地示意图见本合同书附件一）。

二、承包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承包费用为每亩每年 元，共计 元(大写：)。

_____日前付清当年承包款项。

五、乙方因苗木栽培需架设管道从____区横所属各村民小组取水，甲方不得干涉及收取任何款项，发生纠纷由甲方负责解决。

六、乙方取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只能用于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合法用途；在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乙方拥有承包荒山范围内的一切使用权，甲方不得干涉。

七、甲方同意乙方在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前提下，可以自主采取转包、转让、出租等方式实现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取得的收入全部归乙方享有，甲方不得对此主张任何权利。

八、在本合同有效期间，甲乙任何一方不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九、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补充；补充合同视为本合同书的有机组成部分。

十、如因本合同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或者不愿协商的，任何一方均可向____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

一、本合同书自双方当事人签章之日起生效。

十

二、本合同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____区横xx村委会(盖章) 乙方：(签章)

负责人(签章)

林地养猪合同篇八

为了发展经济，开发林地资源，经四口冲村委会(以下简称为甲方)研究决定，群众代表大会通过，报请镇政府批准，将村集体所有的林地承包给叶延凯(以下简称为乙方)，经双方协商订立合同如下：

一、承包范围：

甲方将座落在四口冲老桑场及老茶场的林地共计叁佰亩，承包给乙方，四界为：老桑场林地下至水库边，上至山冈，西至水库溢洪道山更，东至段顺华菜园地山更；老茶场地东至黄泥冈山更，西至皮有思自留山小路，上至石矿横路，下至查细久楼房以上。

二、承包期限

从20_年三月七日至20_年三月七日止，共计七十年。

三、承包费共计(大写)捌万捌仟元，一次交清。

四、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承包期间甲方必须帮乙方办理林权证，乙方在承包期间有使用权和继承权。
- 2、承包期间甲方必须协助乙方申报各种项目，项目资金归乙方所有。
- 3、如乙方在承包期间与第三发生纠纷，甲方必须积极出面协调。
- 4、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

5、此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司法公证一份，镇林业站一份。

6、此协议均为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如有违约，由违约方支付守约方违约金十八万元，并赔偿一切损失。

甲方：南河镇四口冲村民委员会（盖章）

法人代表：（盖章）

乙方：（盖章）

20_年三月七日